

瀛奎律髓卷之二

登覽類

登高能賦於傳誦之名山大川絕景經月能言者衆矣技其尤者以充舊未且以爲諸詩之冠。度荆門望楚

陳子昂

遙遙去巫峽望下草臺巴國山川盡荆門煙霧開城
分蒼野外樹斷白雲隈今日狂歌客誰知入楚來

元方

回選評

李慶甲集評校點

上海古籍出版社

〔元〕方回選評

李慶甲集評校點

瀛奎律髓索評

上

上海古籍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 I P)數據

瀛奎律髓彙評/(元)方回選評;李慶甲集評校點.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5.4
ISBN 7-5325-3989-X

I .瀛... II .①方...②李... III .①唐詩—選集
②律詩—作品集—中國—兩宋時代 IV .I222.74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4) 第 130113 號

瀛奎律髓彙評

(全三冊)

[元]方回 選評

李慶甲 集評校點

世紀出版集團 出版、發行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郵政編碼 200020)

(1) 網址:www.guji.com.cn

(2) E-mail:gujil@guji.com.cn

(3) 易文網網址:www.ewen.cc

此書在上海發行所發行經銷 江蘇如東印刷廠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 850×1156 1/32 印張 67 插頁 16 字數 1,193,000

2005 年 4 月新 1 版 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1~1,500

ISBN 7-5325-3989-X

1·1768 定價:150.00 元

如有質量問題,請與承印公司聯系

前 言

元初方回選評的瀛奎律髓，是一部比較全面地體現宋代「江西派」詩學觀點，並在歷史上曾經產生過一定影響的大型唐、宋律詩選集。

方回生於南宋寶慶三年（公元一二二七年），卒於元大德十一年（公元一三〇七年），字萬里，號虛谷，歙縣（今屬安徽）人。宋景定間別省登第，曾知嚴州。入元，授建德路總管，不久罷官。工詩文。其所爲文，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謂爲「學問議論，一尊朱子，崇正闢邪，不遺餘力，居然醇儒之言」。論詩宗奉「江西詩派」。有虛谷集，已佚。現存著述除本書以外，有桐江集、桐江續集、續古今考、文選顏鮑謝詩評。

我國古代詩歌藝術發展到唐代而形成最高的峯巒，名家輩出，流派紛繁，作品廣泛、深刻地反映了當時的社會現實生活，藝術技巧臻於成熟的境地。宋詩在繼承唐詩優秀傳統的基礎上，許多方面有所創造和發展，從內容到形式都呈現出自己的特色，成爲繼唐詩之後的又一座新的藝術高峯。歷來的研究者往往把唐詩宋詩相提並論，視爲中國詩歌史上兩個重要的發展階段。格律謹嚴精密的律詩孕育於南北朝，成熟於唐初。唐、宋詩歌創作高度發展的標誌之一是各種詩歌體裁都取得了豐碩的成果，而其

中以律體詩的成績尤爲突出。方回的瀛奎律髓專選唐、宋五、七言律詩，取材宏富，共選三千零十四首（其中重出二十二首，實爲二千九百九十二首），三百八十五家。全書按作品題材分爲四十九類，每類按時代先後爲次編爲一卷，共四十九卷。方回選詩側重於宋代，入選一千七百六十五首，二百二十一家，比重超過唐代；「江西派」重要作家入選的作品也較多。這反映了方回崇尚「江西派」的立場。然而從全書的情況來看，方回未完全爲宗派觀念所囿，選詩尙能根據作品的客觀藝術價值決定，所選作品以大家爲主，同時也注意到各種不同流派的作家和各種不同題材的作品，編排的體例又比較別致。因此，這部詩選還是能比較全面地展示出唐、五代、兩宋將近七百年間詩歌創作繁榮的盛況和律詩發展、流變的輪廓。

「江西詩派」是一個作家人數衆多、文學見解大體一致、作品風格基本相同的詩歌藝術流派，爲北宋黃庭堅所開創。黃庭堅的詩作，具有特殊的個性與風格；他還提出了一套作詩的主張，所論多言法度，強調規摹古人。其創作和理論在當時很有吸引力，爲一些士大夫文人所普遍喜愛，受到影響的作家無形中就演成一種流派。最先提出「江西詩派」這一名稱的是兩宋之際的呂本中，他的江西詩社宗派圖把黃庭堅作爲詩派的創始人，又把陳師道等二十四人作爲這一詩派的成員。「江西詩派」形成之後，經由師友的傳授，綿延發展，聲勢很大，影響深遠，在北宋末以及整個南宋時期，包括陸游、楊萬里、范成大等大詩人在內，幾乎沒有一個作家不與之在創作上有過程度不同的聯繫。但是，到了南宋後期，宗尚晚唐的「四靈派」興起，「江湖派」風行，早已顯露出自身流弊的「江西詩派」相形之下日趨衰微。重

振「江西」旗鼓，糾正其闕失，維護、發揚其創作主張和美學準則，以改革「四靈派」、「江湖派」所造成的一類俗卑弱的詩風，是方回編選瀛奎律髓的根本宗旨。

方回在該書自序中說：「文之精者爲詩，詩之精者爲律。所選詩格也，所注詩話也。」依詩說話，論對詩發，將選詩和評詩結合起來，使詩選和詩話融爲一體，是瀛奎律髓的一個顯著特色。這部詩選對所選之詩多詳加圈點、標明句眼，指出寫作特點，還對唐、宋詩歌中各個流派和重要作家、作品的藝術風格、特徵作了十分細致的分析。方回評論入選作品，基本上以「江西派」之法爲法，吸收了「江西派」作家所總結的一套格律句法之學。「江西派」詩人對詩歌創作的命意、結構、格律、句法、對偶、用字等問題的意見往往發表於短札和談片，散見於有關文集、詩話、筆記等著作裏。瀛奎律髓把這些零碎的意見集中在一起，加以系統化，並且通過評點作品的方式把它們具體而明白地顯示出來。整個宋代，研究格律句法的詩學特別興盛。對「江西派」以外各家的意見，方回也廣爲吸取。在某種意義上講，瀛奎律髓這部律詩選集同時又是一部宋代的詩律學全書。

瀛奎律髓在吸取、運用「江西派」詩學理論的同時，對它進行了較爲全面的整理與總結，並作了必要的修正、補充，使之得到進一步的發展。值得注意的有下列幾點：

在「江西詩派」所提出的一系列作詩法則中，許多人奉「奪胎換骨」、「點鐵成金」之說爲綱領，方回

却特別注重「拗字」、「變體」等法則，在瀛奎律髓裏列出專類予以探討：卷二十五專論「拗字」，卷二十六專論「變體」，分析具體而微。「拗字」是作律詩時改變某些字的平仄格律，使作品骨格峻峭，語句渾成，氣勢頓挫。「變體」是作律詩時妥善處理情句和景句，實字和虛字，以及色彩的濃和淡，辭意的重和輕等對立而又統一的各對矛盾，使作品的體製富於變化。應該指出，「拗字」、「變體」之法對於創作具有蒼勁瘦硬風格的律詩確實是重要的藝術手段，它們是「江西派」詩法體系中較有價值的精華。而所謂「奪胎換骨」、「點鐵成金」，主要是要人在創作時規摹古人詩意、點竄古人詩句、搬弄典故、使用古語，實際上是以借鑑代創造，容易造成摹擬剽竊的惡習，南宋魏泰臨漢隱居詩話、金王若虛滹南詩話都曾對此提出過尖銳的批評。方回雖不否定「奪胎換骨」、「點鐵成金」之說，有時在評詩時還加以運用，但突出「拗字」、「變體」之法，將之作爲「江西派」詩法的重點進行深入的研究與總結，改變了該派原先以「奪胎換骨」、「點鐵成金」的主張爲核心的做法，這對於「江西派」詩律學體系是一個改造與提高。

四

方回評詩，明確標舉「江西詩派」作家所一致注重的「格」作爲主要標準。他說：「詩以格高爲第一。」（桐江續集唐長孺藝圃小集序）又說：「詩先看格高而意又到，語又工爲上，意到、語工而格不高次之，無格、無意又無語下矣。」（瀛奎律髓卷二十一，以下引文僅注明卷數。）基於這樣的原則，方回高度贊揚了「江西詩派」的代表作家，評黃庭堅、陳師道云：「黃、陳特以詩格高爲宋第一。」（卷二十二）評陳與義云：

「簡齋詩獨是格高，可及子美。」（卷十三）也是從「格高」的要求出發，方回批評了詩格卑弱的「四靈派」、「江湖派」以及他們所崇尚的晚唐的許渾、姚合等作家的詩風。

方回所說的「格高」是指詩歌蒼勁瘦硬的風格。「江西詩派」以具有這樣獨特的藝術風格而使自己成為一個獨特的藝術流派。作為「江西派」後起的中堅，方回所盡力維護和發揚的正是這一種風格。他對於「拗字」、「變體」等手法的總結，都是屬於經由鍛字煉句以達到這種風格的實踐途徑。但是，由於「江西派」詩人一味強調「格高」，流弊所及，反映到作品藝術風格上來，產生了明顯的缺陷，方回對此並不諱言，他說：「『江西』苦於粗而冗。」（卷十）「『江西』之弊，又或有太粗疎而失邁廓之步，亦是以發文章與時高下之嘆也。」（卷十）爲了消除弊病，方回對「江西詩派」的美學準則進行了修正與補充。具體地講，就是主張在以「格高」爲基礎的前提下，一要以「細潤」濟粗獷，他說：「大曆十才子以前，詩格壯麗悲感。元和以後，漸尚細潤。愈出愈新，而至晚唐。以老杜爲祖而又參此細潤者，時出用之，則詩之法盡矣。」（卷一）二要以「圓熟」濟生硬，他說：「熟也者，非腐爛陳故之謂，取之左右逢其源是也。」（卷二十）「平熟圓妥，視之似易，能作詩到此亦難也。」（卷十六）三要以「豐腴」濟枯澀，他說：「若五言律詩，則唐人之工者無數，宋人當以梅聖俞爲第一，平淡而豐腴；舍是則又有陳後山耳。此余選詩之條例，所謂正法眼藏也。」（卷一）

三

二

注意詩歌與現實的關係，強調詩歌的社會作用，是方回文學思想的一個重要方面。表現在對杜甫作品的評價上，除了講求其格律句法外，方回還一再提示要注意其中所表現的憂世憫生的懷抱：「明皇、妃子之酣淫，林甫、國忠之狡賊，養成漁陽之變。史思明繼之，回紇掎之，吐蕃踵之，四方藩鎮不臣，盜賊蠭起。」老杜卒於大曆五年庚戌，自天寶十四年乙未始亂，流離十六年。唐中葉衰矣，却只成就得老杜一部詩也。」（卷二十九）「老杜平生雖流離，多在郊野，而目擊兵戈盜賊之變，與朝廷郡國不平之事，心常不忘君父，故哀憤之辭不一，不獨爲一身發也。」（卷二十三）「他人對雪，必豪飲低唱，極其樂。唯老杜不然，每極天下之憂。」（卷二十一）瀛奎律髓忠憤類選錄了不少反映唐、宋各動亂時期歷史現實的優秀詩篇，以杜甫春望冠於卷首，批語云：「此第一等好詩。想天寶、至德以至大曆之亂，不忍讀也。」（卷三十二）該卷中其它一些作品後的批語也常常流露出這樣的感慨。昇平類中對那些粉飾現實的作品，頗多微辭。朝省類批評賈至等四人在「京師喋血之後，瘡痍未復」的情勢下寫「誇美朝儀」的大明宮早朝詩是「不已泰乎」。（卷二）懷古類小序更正面指出：「有仁心者，必爲世道計。」認爲即使寫懷弔古迹之作，也不應一味流連光景，而要從「興亡賢愚」中探求歷史的經驗教訓以「爲法」、「爲戒」，使創作有益於社會。（卷三）「江西詩派」創始者黃庭堅本人就是偏重形式技巧而輕視作品社會內容、迴避政治鬭爭的，造成了極大的不良影響。方回的上述主張，在一定程度上彌補了「江西派」在詩歌創作的遺憾。

至關重要的理論問題上的嚴重闕失。

四

方回不但系統地總結了「江西詩派」的詩學理論，而且通徹源流地重新整理這一個詩歌流派的組織體系，提出了著名的「一祖三宗」的論點。他指出黃庭堅、陳師道「號『江西派』，非自爲一家也，老杜實初祖也」（卷二），並宣稱說：「古今詩人，當以老杜、山谷、後山、簡齋四家爲一祖三宗，餘可配饗者有數焉。」（卷二十六）黃庭堅詩學原是推尊杜甫的；其他的「江西派」詩人也都以杜甫爲標榜，視黃庭堅爲杜甫的直接繼承者。但是，黃庭堅學杜，只注意從形式技巧中尋求經驗和規律，存在很大的片面性；而「江西派」的末流，心目裏只有黃庭堅，連杜甫的作品都棄而不讀。在這種情況下，方回明確揭示本源，推尊杜甫爲「初祖」，對於號召後學直接學習杜甫，在與杜甫作品的實際接觸中真正體會杜甫的精神和成就，克服片面性，具有重要的意義。陳與義是宋朝南渡之際的傑出詩人。他目睹北宋之亡，親身經歷時代的動亂，後期作品多感憤沉鬱之音，表現出憂國傷時的思想。和黃庭堅、陳師道一樣，陳與義也尊杜學杜，對蘇軾、黃庭堅亦很推崇，然而他又說：「要必識蘇、黃之所不爲，然後可以涉老杜之涯涘。」（簡齋詩集引）儘管陳與義對蘇、黃有一定的保留，而嚴羽《滄浪詩話》也認爲「簡齋體」是「亦『江西』之派而小異」，但方回把他列爲「三宗」之一，其目的顯然是爲了壯大「江西詩派」的陣營，從而借以擴大後學者的眼界。清吳寶芝說：「一祖三宗之說，論詩家每用相訴病，謂其不應獨宗『江西』也。夫訾其爲

偏，誠所難辭；然觀其論詩小序云：「立志必高，讀書必多，用力必勤，師傳必真。四者不備，不可言詩。」可知其於此事，煞費工夫來。蓋從三折九變之餘而始奉此爲歸宿，其中甘苦得失之數，必有獨喻其微者，非漫然奉～先生之號，傍人門戶以自標榜也。」（重刻律髓記言）指出方回重新整理「江西詩派」的組織體系與其文學思想之間的密切關聯，真可謂是深得其用心了。

上面所講的四個問題，是方回對「江西派」詩學的重要發展。如果說，「江西派」的詩學理論是瑕瑜互見；那麼，方回對它的整理與總結，則是使之朝着克服消極面、發揚積極面的方向前進了一大步。在宋代詩壇流行了二百年之久的「江西詩派」雖然存在較大的局限性，但是它在創作、理論上的建樹及其在文學史、文學理論批評史上的地位是不容抹煞的。因此，方回對「江西派」詩學理論的改造與提高，對古代詩歌理論的發展，也是一個積極的貢獻。

「江西詩派」的主要弊病是以「流」爲「源」，靠前人的書本去做詩，脫離廣闊的現實生活。儘管在詩歌的現實性和社會作用問題上，方回的見解是值得重視的，然而這並不意味着他對「江西詩派」脫離社會生活和脫離作品內容而孤立地講求藝術技巧的錯誤傾向，有正確的認識。從根本上說，瀛奎律髓所指示的一條創作道路，仍是「江西詩派」的老路，方回自己的創作就打着這樣的烙印。此外，由於方回宗奉「江西詩派」的立場，特別是由於其時代和階級的局限，在選詩和論藝方面存在的問題很多，應予分析、批判，這裏不一一細說。

瀛奎律髓成書於元至元二十年（公元一二八二年），當時即已刊刻流行。明成化三年（公元一四六

七年）皆春居士重刻該書，爲之作序說：「先生自序謂：『詩之精者爲律。』今觀其所選之精嚴，所評之當切，涵泳而雋永之，古人作詩之法，詎復有餘蘊哉！誠所謂『律體』也。」評價甚高，反映了在詩歌創作崇尚盛唐的明代，這部爲宋代「江西詩派」張目的詩選仍然有人在推重。到了清代，詩壇上出現了宗唐、宗宋的激烈的門戶之爭，論者的立足點不同，對瀛奎律髓的評價也就大相徑庭。清代初期，取法晚唐溫庭筠、李商隱的馮舒、馮班對該書持徹底否定的態度，如馮班批評說：「至於方公之議論，全是執已見以強縛古人。以古人無礙之才，圓通因變之學，曲合於拘方板腐之輩，吾見其愈議論而愈多其戾耳。」（本書卷一）康熙、雍正時期，宋詩派學者吳之振的看法與二馮針鋒相對，稱譽該書說：「其論世則考其時地，逆其意志，使作者之心，千載猶見；其評詩，則標點眼目，辨別體製，使風雅之軌，後學可尋。斯固詩林之指南，而藝圃之侯鯤也。」（瀛奎律髓序）宋詩派詩人查慎行也說：「詩以氣格爲主，字句抑末矣。然必句針字砭，方可進而語上。虛谷先生評詩之意以此，余之丹黃亦以此。」（見本書卷一）乾隆、嘉慶時期，論詩主張「根柢乎八代、三唐而兼涉乎『江西』」的紀昀則以折衷的姿態出現，在瀛奎律髓刊誤序中一方面指摘「左祖『江西』」的方回，說他選詩有「矯語古淡」、「標題句眼」、「好尚生新」之弊，評詩有「黨援」、「攀附」、「矯激」之失；另一方面，又批評「左祖晚唐」的二馮，說他們「負氣訴爭，遂併其精確之論，無不深文以詆之。矯枉過正，亦未免轉惑後人」。爲了糾正「方氏之僻，馮氏之激」，特地作了瀛奎律髓刊誤一書。圍繞着瀛奎律髓所展開的關於詩歌創作領域裏許多問題的不同意見的爭論，一直延續到晚清以後。清代兩百多年之中，評點瀛奎律髓的竟然有十多家。總之，在整個清代，對方回的這部

詩選褒貶紛紜，正說明了它在當時的歷史地位和作用，其影響是很大的。

鑒於瀛奎律髓以及後人通過對它的再評點以發表的各種見解，對於研究中國文學史和中國文學理論批評史有一定的參考價值，我以方回原書爲基礎，彙集了馮舒、馮班、陸貽典、查慎行、何義門、紀昀、無名氏〔甲〕、許印芳、無名氏〔乙〕等十多家評語，編成瀛奎律髓彙評出版，以饗讀者。至於本書中資料的輯集與編排，不當之處在所難免，歡迎同志們提出寶貴意見，以便今後改正。

朱東潤師爲本書題簽。元至元本瀛奎律髓是本書的重要參校本之一，原書現藏北京首都圖書館，陳子展師一九七九年去北京開會，專程去首圖聯繫，拍回了縮微膠卷。呂貞白師對本書的編纂關懷備至，提出過許多寶貴意見，並看過部份原稿。顧易生同志看過本書的部份原稿。本書以明成化三年刻本爲底本，原書現藏北京圖書館，其縮微膠卷是由劉德權同志聯繫拍來的。本書附錄之二方回文選顏鮑謝詩評的縮微影片由上海古籍出版社提供。過錄有錢陸燦評語的清康熙五十二年石門吳之振刻本瀛奎律髓，現藏吉林省圖書館，錢陸燦評語是吉林大學中文系張連第同志抄寄給我的。復旦大學圖書館劉琦同志爲本書輯集資料和抄寫工作付出了辛勤的勞動。編纂本書之初，爲了弄清楚過去有哪些人評點過瀛奎律髓以及該書有哪幾種版本，我曾向全國二十九所省、市、高校圖書館作調查，得到過他們熱情幫助。借此書出版的機會，謹向上述師友及有關圖書館的同志們致以衷心的謝忱！

李慶甲

一九八三年春節於復旦大學

例 略

(一) 本書正文及方回原評，以明成化三年紫陽書院刻本瀛奎律髓為底本。參校版本有：元至元二十年刻巾箱本瀛奎律髓，清康熙五十二年石門吳之振黃葉村莊刻本瀛奎律髓，清嘉慶五年侯官李光垣校刻本瀛奎律髓刊誤。少數地方的錯字、脫字，則是據其它有關書籍補正的。前人校勘瀛奎律髓正文、方回原評的成果，分別標明原校者姓氏，與這次新加的校記一起錄入本書校勘記中，附於本書各卷之末。這次新加的校記，則冠一「按」字，以示區別。

(二) 本書所錄方回以外諸家評語的作者姓氏以及所根據的版本，略依作者生卒年次排列於後：

馮舒（公元一五九三年——一六四九年）評語未刊刻過。本書所錄，以過錄有馮舒、馮班、查慎行、何義門評語的清康熙五十二年石門吳之振黃葉村莊刻本瀛奎律髓為底本，參校了另外三種過錄有馮舒、馮班評語的清康熙四十九年陳士泰刻本瀛奎律髓。

馮班（公元一六〇二年——一六七一年）評語未刊刻過。本書徵引評語所依據的底本及參校本與馮舒相同。

錢湘靈（公元一六二二年——一六九八年）評語未刊刻過。本書所錄，以過錄有馮舒、馮班、

錢湘靈評語的清康熙五十二年石門吳之振刻本瀛奎律體爲底本。

陸貽典（公元一六一七年——？） 評語未刊刻過。

本書所錄，以過錄有馮舒、馮班、陸貽典評語的清康熙五十二年石門吳之振黃葉村莊刻本瀛奎律體爲底本，參校了過錄有陸貽典、無名氏〔乙〕評語的清康熙四十九年陳士泰刻本瀛奎律體。

查慎行（公元一六五〇年——一七二七年）

本書所錄，以上海六藝書局石印本查初白十二種詩評爲底本，參校了過錄有馮舒、馮班、查慎行、何義門評語的清康熙五十二年石門吳之振黃葉村莊刻本瀛奎律體。

何義門（公元一六六一年——一七二二年）

評語未刊刻過。本書所錄，以過錄有馮舒、馮班、馮班、馮班、何義門評語的清康熙五十二年石門吳之振黃葉村莊刻本瀛奎律體爲底本，參校了過錄有馮舒、馮班、何義門評語的清康熙四十九年陳士泰刻本瀛奎律體。

紀昀（公元一七二四年——一八〇五年）

本書所錄，以清嘉慶五年侯官李光垣校刻本瀛奎律體爲底本。

無名氏〔甲〕（姓氏及生卒年俱不可考，評語可能作於清嘉慶、道光之間。） 評語未刊刻過。本書

所錄，以無名氏〔甲〕評語的清康熙五十二年石門吳之振黃葉村莊刻本瀛奎律體爲底本。

許印芳（公元一八三二年——一九〇一年） 本書所錄，以雲南叢書本律體輯要爲底本。

無名氏〔乙〕（姓氏及生卒年俱不可考，評語寫作時間似較晚，姑列於許印芳之後。） 評語未刊刻

過。本書所錄，以過錄有陸貽典、無名氏〔乙〕評語的清康熙四十九年陳士泰刻本瀛奎律髓爲底本。

趙熙（公元一八六七年——一九四八年）評語未刊刻過。本書所錄，以民國十七年郭季吾手抄本瀛奎律髓抄爲底本。

附錄於二馮評語之後的韓弼元以及署名爲淇的等人的零星評語（見過錄有馮舒、馮班評語的清康熙四十九年陳士泰刻本瀛奎律髓），附錄於查慎行評語之後的張載華、李天生、俞犀月、陸庠齋、吳星叟等人的零星評語（見查初白十二種詩評），附錄於紀昀評語之後的李光垣的零星評語（見瀛奎律髓刊誤），本書全部予以收錄。

本書彙集上述諸家之評語，凡有參校本的都進行了校勘。底本與參校本之間文字上有異同者，則擇善而從；爲避免繁瑣，這方面一律不出校記。

（三）本書所彙集的諸家評語，多數是對入選的詩歌而發，有一部份是對前人的評語而發。關於詩歌的評語，較正文低兩格排於所評作品之後；同一首作品有兩家以上評語的，排列時以時代先後爲次。關於評語的評語，較正文低四格排於所評評語之後；有兩家以上者，排列時亦以時代先後爲次。

（四）方回、馮舒、馮班、查慎行、何義門、紀昀、許印芳諸家，對於入選的作品，不僅有評語，而且詳加圈點。這些圈點是表現評論家藝術見解的手段之一，對我們深入理解所批點的作品本身具有一定的參考價值。原擬選取方回、紀昀兩家的圈點刊行，但是因爲受客觀條件的限制，在排印方面確實存在

着種種實際困難，所以只得暫付闕如。書中有些地方的圈點與評語結合比較緊密，刪去了圈點則評語就無法理解。爲了解決這一矛盾，只得在有關評語之下加按語說明。例如卷一於杜甫登岳陽樓中「吳楚東南坼，乾坤日夜浮」兩句的「坼」及「浮」字之旁，方回俱加圈，並在評語中說：「凡圈處是句中眼。」「坼」、「浮」字旁的圈，排印時未克照排，故於方回評語下加按語云：「方回在『吳楚東南坼，乾坤日夜浮』二句之末『坼』、『浮』字旁加圈。」

(五)正如清代的一些評點者所指出的那樣，方回原書在編選方面存在很多問題，現分別舉例說明於後：

作品重出。如梅聖俞送高判官和唐店夜飲，既見於宴集類卷八的五律中，又見酒類卷十九的五律中。

作品誤屬。

如春日類卷十的七律中題爲陸放翁作的暖甚去綿衣一詩，實爲趙昌父所作。

排列失序。

如風懷類卷七的七律中，把宋張宛丘的次韻張公遠二首置於唐劉賓客、韓偓、李商隱等人的作品之前。

評語重出。

如登覽類卷一的五律第一首陳子昂度荆門望楚後之評語，又見於懷古類卷三的五

律中陳子昂白帝懷古之後，二者僅字句有異，內容基本相同。

歸類不當。

如邊塞類卷三十柳中庸愁怨是一首閨情詩，不應收入邊塞類。

體例不純。

該書體例，對所錄作家倣文選體例書字或官爵而不書名，但書中前後不統一，如登